

附件 1

本次检验项目

一、食用农产品

(一) 检验依据

检验依据是 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，农业部公告第 2292 号《发布在食品动物中停止使用洛美沙星、培氟沙星、氧氟沙星、诺氟沙星 4 种兽药的决定》，整顿办函〔2010〕50 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名单(第四批)》，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 250 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。

(二) 检验项目

1、羊肉的检验项目为恩诺沙星,氧氟沙星,磺胺类(总量),克伦特罗。

2、牛肉的检验项目为磺胺类(总量),氯霉素,克伦特罗,地塞米松。

3、猪蹄的检验项目为氧氟沙星,磺胺类(总量),五氯酚酸钠(以五氯酚计),克伦特罗。

二、粮食加工品

(一) 检验依据

检验依据是 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

污染物限量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,卫生部公告[2011]第4号 卫生部等7部门《关于撤销食品添加剂过氧化苯甲酰、过氧化钙的公告》,食品整治办[2008]3号《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(第一批)》。

(二) 检验项目

1、鲜面条、饺子皮的检验项目为硼砂(以硼计),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,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,滑石粉。

2、挂面的检验项目为铅(以Pb计),二氧化钛,过氧化苯甲酰。

三、糕点

(一) 检验依据

检验依据是GB 7099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、面包》,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(二) 检验项目

烤大饼、江巴饼、面包的检验项目为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,酸价(以脂肪计)(KOH),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,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,糖精钠(以糖精计),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,安赛蜜,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,以Al计),脱氢乙酸及其钠盐(以脱氢乙酸计),防腐剂混合使用时

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。

四、餐饮食品

(一) 检验依据

检验依据是 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，GB 2716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》，食品整治办〔2008〕3号《关于印发〈食品中可能违法添加的非食用物质和易滥用的食品添加剂品种名单（第一批）〉的通知》。

(二) 检验项目

1、发酵面制品(自制)烧饼的检验项目为苯甲酸及其钠盐(以苯甲酸计),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,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。

2、其他饮料(自制)咖啡、奶茶的检验项目为亮蓝及其铝色淀(以亮蓝计),柠檬黄及其铝色淀(以柠檬黄计),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,安赛蜜,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。

3、油炸面制品(自制)油条的检验项目为铝的残留量(干样品,以Al计)。

4、果蔬汁等饮料(自制)鲜金桔柠檬(自制果蔬汁饮料)、柠檬绿茶、金桔柠檬果汁的检验项目为柠檬黄及其铝色淀(以柠檬黄计),日落黄及其铝色淀(以日落黄计),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,安赛蜜,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。

5、果蔬汁等饮料(自制)恋爱红西柚(自制果蔬汁饮料)、

水蜜桃汁、荔枝汁葡萄果汁的检验项目为胭脂红及其铝色淀(以胭脂红计),苋菜红及其铝色淀(以苋菜红计),甜蜜素(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),安赛蜜,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。

6、辣椒调料(餐饮)油辣椒、火锅调味料(底料、蘸料)(自制)料汤的检验项目为罂粟碱,吗啡,可待因,那可丁,蒂巴因。

7、煎炸用油的检验项目为游离棉酚,酸价(KOH),极性组分。